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

菸害取締查察學生輔導標準作業流程

- 1.目的：為落實學生菸害防制工作並加強菸害防制教育宣導。
- 2.依據：「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執行校園菸害防制工作補充規定」辦理(教育部 98 年 7 月 23 日台軍(二)字第 09810117884D 號函)、[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園菸害防制實施辦法](#)、[學生獎懲規定](#)。
- 3.範圍：本校日間部學生。
- 4.權責：詳如 5 作業說明。

作業流程	權責單位	執行時間	相關表冊
<pre> graph TD A[菸害取締查察] --> B{發現違規同學} B -- 否 --> C[填寫巡查紀錄表] B -- 是 --> D[填寫巡查紀錄表並登錄違規學生料] D --> E{初犯} E -- 否 --> F[依本校學生獎懲規定懲處] E -- 是 --> G[填寫違規心得單] G --> H[紀錄定期陳核] F --> I[送獎懲建議表] H --> J([彙整資料並存查]) I --> J </pre>	<p>學務處生輔組 全校教職員</p> <p>學務處生輔組 (巡查單位) (游雯蓉/2322)</p> <p>學務處生輔組 (巡查單位) (游雯蓉/2322)</p> <p>違規學生</p> <p>學務處生輔組 (游純紅/2324)</p> <p>學務處生輔組 (游雯蓉/2322)</p> <p>學務處生輔組 (游雯蓉/2322)</p>	<p>不定期</p> <p>巡查時</p> <p>發現違規同學</p> <p>初犯填寫心得單補過。 累犯於發現違規情事依校規懲處。</p>	<p>違規吸菸勸導簽名單</p> <p>違規吸菸勸導簽名單</p> <p>違規吸菸懲處心得單 獎懲建議表</p>

5.作業說明：

- 5-1：學務處生輔組編組不定期執行校園菸害防制巡查工作，學校教職員生如發現違規吸菸同學亦可向生輔組舉發。
- 5-2：巡查人員於發現違規情事時，於紀錄表上填寫相關資料，並於巡查結束後將資料送

回生輔組。

5-3：經查獲之同學，統一由生輔組依校規懲處。

5-3.1 初犯：經查獲之同學如為初犯者，填寫違規懲處心得單補過。

5-3.2 累犯：依校規處份。

5-4 彙整查察資料存檔。

6.控制重點：風險分布 2

6-1 每週不定期查核及宣導，以減少在非吸菸區吸菸的違規情形。

6-2 對於違規者加以輔導，以避免再次違規之發生。

6-3 將資料存檔並進行違規統計分析，相關資料公告，並請全校教職員協助宣導，減少違規情形。